



天机

Mysterious Messages

蔡骏 / 著

Nightmare 第三季
of Empty City

空城之夜



第三季

空城之夜

Nightmare of Empty City

蔡骏/著

南海出版公司

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
www.readinglife.com
出 品

摩西向海伸杖，耶和华便用大东风，
使海水一夜退去，水便分开，海就成了干地。
以色列人下海中走干地，
水在他们的左右作了墙垣。

——《圣经·旧约全书·出埃及记》

是否

作词：罗大佑

作曲：罗大佑

演唱：罗大佑

是否这次我将真的离开你

是否这次我将不再哭

是否这次我将一去不回头

走向那条漫无止境的路

是否这次我已真的离开你

是否泪水已干不再流

是否应验了我曾说的那句话

情到深处人孤独

多少次的寂寞挣扎在心头

只为挽回我那远去的脚步

多少次我忍住胸口的泪水

只是为了告诉我自己我不在乎

是否这次我已真的离开你

是否春水不再向东流

是否应验了我曾说的那句话

情到深处人孤独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罗刹昙花	/3
第二章	沉睡别墅	/23
第三章	南泉斩猫	/45
第四章	罪恶之匣	/65
第五章	鬼美人	/89
第六章	旋转木马	/114
第七章	催眠	/134
第八章	洛丽塔	/158
第九章	亡命空城	/178
第十章	大空城之夜	/200
第十一章	毒	/219
第十二章	死而复生	/243
	人物故事	/258

不是天堂。

不是地狱。

不是人间。

而是另一个世界。

黄宛然行走在一条白色的甬道内，四周雕刻着许多带着神秘微笑的佛像，厚厚的嘴唇里吐出咒语。她感到自己的身体轻了许多，仿佛从地面飘浮起来。

推开一扇黑色的门，里面是个宽敞明亮的房间，成立正端坐在椅子上。他依然西装革履，身体完整，并非想象中那样只剩下一半。

成立站起身来抓住妻子的手，露出难得的微笑：“你终于来了，亲爱的。”

“你，不恨我了吗？”

“我从来没有恨过你。”

黄宛然怔怔地点头，顺势靠在他的肩头，听到他翻动书页的声音，才发现他手里拿着一本书，封面上印着《天机·第三季 大空城之夜》。

第一章 罗刹昙花

2006年9月28日，下午4点13分。

罗刹之国。

大雨如注。

电闪雷鸣。

黄宛然从中央宝塔顶上坠落，下坠了数十米之后，在顶层平台上粉身碎骨。

童建国、林君如、伊莲娜、玉灵和小枝，在塔底目睹了她最后的坠落。

鲜红的血被雨水冲刷，奔流着倾泻下大罗刹寺，顺着无数陡峭的石阶，形成一道死亡的瀑布，冲入古老的广场，浇灌每一寸曾经布满尸骨的土地。

没人敢走到她身前，她扭曲的身体，在死后经受神圣的洗礼，一朵朵红色的水花绽开，是否是她坟头不败的野花？

昨晚，她没能将唐小甜从死神手边救回，今天，她自己进入了死神口中。

黄宛然是第六个。

五分钟后，钱莫争搂着十五岁的秋秋，全身战栗着从塔内出来了。

他们早已浑身湿透，飞快地冲到雨里，扑在黄宛然破碎的身躯上。

钱莫争将她的头轻轻捧起，低头吻了黄宛然的唇——她的面部还保存得完好无损，口中喷出的大量鲜血，就像最鲜艳的红色唇膏，令她依然妩媚动人，看上去仍是十七年前香格里拉最美的医生。

她的唇仍然温热，似乎灵魂还不愿轻易离去，缓缓地缠绵在钱莫争嘴边，梦想与他融为一体。

而秋秋将头埋在妈妈怀里。黄宛然所有的肋骨都已粉碎性折断，使得身体软绵绵的像一张床，她的泪水打湿了床单，只愿永远躲在这张床里，再也不要离开半步。

“妈妈！对不起！我不会再离开你了。”十五岁的少女抽泣着，但任何语言都是那么苍白——妈妈是为了救她而死的，只因为她的固执和任性。她无法宽恕自己的行为，只留下一辈子的内疚和悔恨，并且永远都无法偿还。

昨天清晨刚刚失去“父亲”，几分钟前又失去了母亲。短短三十多个小时，她从家庭完整的富家女，变成了“父母双亡”的孤儿。世界仿佛在刹那间崩溃，对她而言已是末日。

秋秋闭上眼睛任大雨淋透全身，耳边只剩下哗哗的雨声，黑暗里她看到妈妈的微笑。

几秒钟后，一双手将她拉起来，拖回宝塔内躲避雨点。那是童建国的大手，温暖又充满力量，将女孩紧紧搂在肩头，不让她再看到母亲的尸体。

天空又闪过一道电光。钱莫争绝望地抱起黄宛然，缓缓向顶层平台的边缘走去。脚下的血水几乎都被冲干净了，只有一些残留在雕像间的血痕，还映照着他苍白的脸庞。

“小心！”童建国把秋秋交给林君如，立即冲到钱莫争的身边，“你要干什么？”

他仍面无表情地走了几步，才一字一顿地回答：“我要带她离开

这里。”

“你要抱她下去吗？这太危险了，这么大的雨，这么陡峭的石阶，你自己都会送命的！”

“我不怕。”钱莫争回答得异常平静。

这让童建国更加着急：“我不管你和她到底什么关系，反正我不能让你这么送死。”情急之下他张望着四周，视线穿过茫茫的雨幕，落到四角的宝塔上。他马上拉住钱莫争的胳膊，大吼道：“快跟我来！”

钱莫争抱着死去的黄宛然，跟着童建国来到西北角的宝塔内。他们钻进狭窄的塔门，里面是个阴暗干燥的神龛，与外面的世界截然不同。

“就把这里当做她的坟墓吧。”黑暗中童建国无奈地说，“让她与天空近一点。”

钱莫争颤抖了片刻，便放下黄宛然的尸体，又有两行热泪滚落下来，他深深吸了一口气说：“再见，亲爱的。”

他和童建国钻出洞口，随后从周围搬来些碎石头，迅速地把洞口填了起来，整座宝塔就此成为坟墓，矗立在大罗刹寺顶层平台的西北角，接近极乐世界的角落。

大雨坠落到他的眼里，钱莫争仰望着高耸入云的中央宝塔，最高一层已被雷电劈毁，由十九层变成了十八层——地狱减少了一层，但并不意味着罪孽可以减少一分。

正如悬疑也不会减少一分。

顶层平台的下面一层。

“世界上最快的速度是什么？”

“光速？”

“不，是念头的速度。”

手电再度熄灭了，地宫仅存的狭小空间里，顶顶就像站在舞台上，她磁性的声音划破黑暗。

“念头？”叶萧疲倦地靠着壁画，心里“咯噔”颤了一下，他和孙子楚还有顶顶，仍然被困在地宫内，残留的氧气越来越少，他们已经有点呼吸不畅，就像小时候玩捉迷藏的游戏，躲进封闭的大衣橱里的感觉。

“念头会支配你的动机和因果。”

“你现在的念头是什么？”

“命运——”近得能感受到她口中呼出的气息，带着微微的颤动，“命运让我来到罗刹之国，发掘尘封的秘密，窥视自己的灵魂。”

“不单单是你，还有我！”沉默半晌的孙子楚突然插话，语气却消沉而低落，与平日的生龙活虎判若两人。

叶萧也补充了一句：“没错，我们所有的人，只要踏入这座沉睡的城市，都将看到自己的灵魂。”

“只要你对自己的念头稍做分析，便可了解自己充实自己热爱自己。”顶顶一口气连说了三个“自己”，仿佛正感受到的某个人的痛楚，也在隐隐刺痛自己的神经。

“也许吧。”

“对于一个想深度了解自己的人来说，念头很重要！”她最后又强调了一句，然后站起来打开手电，照射着叶萧和孙子楚的脸。

他们俩都用手挡着眼睛，孙子楚低声道：“省着点电吧。”

“省到我们都成为枯骨吗？”顶顶忽然怔了一下，抬头看看昏暗的天花板，脸色凝重地问，“你们有没有听到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刚才，有什么奇怪的声音，就在我们头顶——重重的撞击声，但隔了几层石板，传到这里就很轻很轻了。”

这种描述让孙子楚毛骨悚然，他立刻爬起来说：“我都快要被逼疯了，还是快点想办法逃出去吧。”

顶顶的手电光扫到石门上，刚才是几人合力推开了门，现在这堵

门又沉又重，再度嵌在门槛里面，不知如何才能打开。叶萧和孙子楚两个人用力去推这道石门，顶顶也一起来帮忙，但无论三个人多么用力，大门却依旧纹丝不动。

“该死！为什么进得来却出不去！”孙子楚拼命敲打着石门，仿佛祈求外面的灵魂为他开门。

叶萧则接过顶顶的手电，仔细照射着门沿四周。

忽然，他发现石门右侧的墙壁上有个十几厘米见方的神龛，上面有个匕首状的凹处，就像正好有把小匕首被挖了出来。孙子楚也紧盯着这里，总感觉这形状似曾相识，他低头思索了片刻，猛然拍了拍脑袋，立刻打开随身的包，取出了一把古老的匕首。

就是它！

昨天上午在森林中的小径，发现了一个神秘的骷髅头，口中含着一把匕首——连刃带把不过十厘米，一头是锋利的尖刀，另一头却雕着某种神像，竟是个面目狰狞的女妖，虽然表面已经锈蚀，但历经数百年依旧精美，乍一看有摄人心魄的力量。

“怎么会在你的包里？”叶萧立刻质问孙子楚。

他只能红着脸回答：“你知道我是教历史的，特别喜欢这种小玩意，实在忍不住就偷偷藏在了包里。”

“浑蛋！”

在叶萧骂完这句之后，顶顶从孙子楚手里夺过小匕首，昨天还是她最早发现这东西的。

瞬间，她想起身边的第七幅壁画——如同荆轲刺秦王，仓央用“图穷匕现”的方法刺死了大法师，用的不就是眼前的这支匕首吗？

心跳又一次加快，不知什么原因，这把决定了罗刹之国命运的小匕首，被塞入了一个死者的嘴巴里，在森林中沉睡了八百年，最终落到了萨顶顶的手里。

她颤抖着将匕首放到眼前，匕首握柄处的女妖雕像，仿佛睁开双

眼射出骇人的目光。

顶顶将小匕首缓缓举起，对准石门旁边的小神龛，小心地塞入那匕首状的凹处。

就像是模子和模具，小匕首竟丝毫不差地按了进去，无论是锋利的刃口，还是锯齿状的女妖雕像，都与凹处的边缘严丝合缝，仿佛就是从这面墙上掉下来的。

她深呼吸了一下，轻轻转动起小匕首。果然神龛也跟着转动起来，就像钥匙塞进了锁眼里——匕首正是打开地宫大门的钥匙！

正当叶萧和孙子楚感到一线生机时，却听到脚下响起一阵奇怪的声音。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，脚底的石板已经碎裂，形成一个巨大的陷阱。地心引力如一双有力的大手，将他们彻底拉了下去。

三个人瞬间都掉下了深渊……

童建国坐在中央宝塔内，似乎听到一阵绝望的呼喊声，来自某个无底的深渊。

大雨，渐渐稀疏了下来。

偌大的罗刹寺顶层平台上，只剩下他一个活着的人了。

十几分钟前，他和钱莫争将黄宛然埋葬在西北角的宝塔内，钱莫争便带着秋秋爬下台基，与黄宛然永远告别了。玉灵、小枝、林君如、伊莲娜都跟随着钱莫争，小心地走下陡峭的金字塔，离开这个古老的伤心地。只有童建国留在了原地——还有三个人被困在地宫，必须想方设法把他们救出来。

此刻，他似乎是世界上最后一个人，孤独地看着雨水从塔檐滴落，如无数珍珠散落在石板上。刚才被雨淋湿了衣服，贴在身上感到阵阵寒冷。他索性把上衣都脱掉了，光着膀子袒露着肌肉，虽然他已五十七岁了，却仍像年轻人一样健壮，只是后背有好几道伤疤——那是几次被子弹洞穿留下的纪念，还有半块弹片至今仍残留在肩胛骨下，

每逢阴雨天便隐隐作痛。

那针刺般的感觉又袭来了，瞬间撕裂了背部神经，让他倒吸一口凉气咬紧牙关。已经三十多年了，弹片深埋在体内无法去除——

1975年的雨季，与美军特种部队的惨烈战斗，给他留下了累累伤痕。他失去了几乎所有的战友，却意外地捡回自己的性命。在昏迷了几天之后，他终于苏醒，发现自己躺在竹楼里，一张陌生而美丽的脸庞，如天使降临在濒死者身边，并让他奇迹般的死而复生。

她的名字叫——兰那。

这是个大山深处的白夷村寨，就连村民们自己也搞不清楚，他们究竟属于泰国还是缅甸。几百人的村子完全与世隔绝，仍然保留着古老的习俗，据说他们已在这里生活了八百年。就连美国的军用地图上，也没有标出这个地方。

村民们在童建国的伤口上敷了一层特殊的膏药。一位老僧人又给他服用了一种草药，强烈的腥臭味令他再度昏迷，由此起到了麻醉作用。随后老僧人用火钳给他做了外科手术。除了一小块弹片过于接近神经外，其余的弹头都被取了出来，他脱离了危险。

一直照顾他的就是兰那。她看起来只有二十岁，穿着白夷人的长裙，时常挽着古典的发髻，接连半个月给他端茶送药。她的眼睛不同于汉人，连同鼻子和嘴唇的形状，明显来自不同的民族。当她在火塘边穿梭的时候，童建国感觉她并不是真人，而是来自古代的美丽鬼魂，熊熊火光染红她的眼眸，闪烁着射向每个男子的心。

越过边境参加游击队很久了，他已学会当地很多民族的语言，每夜都要和兰那说话。但她显得非常害羞，完全不同于她的同胞们，经常低头不语答以微笑。

在一个树影婆娑的雨夜，童建国再度用白夷话问道：“你为什么对我这么好？”

兰那小心地给他的伤口换了药，破例地轻声回答：“因为你很

勇敢。”

童建国想想也是，其他赞美之词他可能会觉得受之有愧，但“勇敢”二字倒是当仁不让。他裸露着半边后背，咬牙忍住换药的痛楚，他感觉到兰那的手指冰凉如玉地划过皮肤，仿佛一把利刃割开自己。

他猛然回头抓住她的手，双眼被火塘映得红红的，心几乎要跳出嗓子眼。火热的体温传递到她手上，似乎要融化千年的冰。

兰那立刻挣脱开来，躲在一侧说：“别，别这样。”

“对不起。”童建国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，披起衣服低头说，“谢谢你。”

她躲在火塘的另一端，从他这边看就好像被火焰包裹着。她娇羞地眨了眨眼睛，便如精灵般退出了竹楼。

童建国的伤势基本痊愈后，仍暂时留在村寨里。他无法联系到游击队，也难以独自走出这片大山。兰那不再每日来照顾他，童建国与她见面的机会少了很多。他从没见到过兰那的家人，她独自生活在一幢竹楼里，村民们都非常尊敬她，好像她才是村寨的中心。他悄悄问了其他人，才知道兰那是古代王族的后裔，她的家族世代统治着附近的村寨。但最近几十年的战乱，将周围的村寨都毁灭了，只剩下最后这片世外桃源。

“这么说来她是公主？”

“是，但大家通常叫她‘罗刹女’。”

“罗刹女？”

“传说一千年前，这附近有个古老的国家，名叫罗刹之国，他们的王族就叫罗刹族。后来，王族躲入这一带的深山中，成为这些村寨的统治者。我们最崇拜勇敢的男人，因为当年有一个最勇敢的武士，在罗刹之国灭亡的时候，拯救了许多人的生命。”

童建国听到这里才明白，为什么兰那会说“因为你很勇敢”，但自己真的勇敢吗？

就在他发愣的时候，村民继续说：“兰那是最后一个罗刹族成员。”

游击队员的生涯，已让他成为一部战争机器，他以为自己的心不再柔软，只剩下杀人不眨眼的铁石心肠。但自从来到这里，荒芜的心开始萌芽，渐渐长出许多绿色的小草，虽然也心烦意乱，偶尔却感到淡淡的幸福——全是因为兰那的手指，曾经从他的皮肤上划过。

雨季的夜晚，童建国在竹楼里辗转反侧，彻夜难眠。听着外面淋漓的雨声，幻想兰那再度走过火塘，轻轻坐在他的身边。她放下那丝绸般的长发，垂在他的耳边厮磨，透出的淡淡的兰花香气，由此沁入脑海的深处。最诱人的是她的指甲，像遥远北国的冰块，在他的背上划出奇异的图案，男人的鲜血随着划痕渗出……

梦醒来心里无限惆怅，原来梦里不知身是客，身边的美人只是幻影。黎明时分的无限寂寞，让他走出昏暗的竹楼，雨中有个白色人影一晃而过，他连忙戴上斗笠追上去，在村口的小道赶上了她——那张异域的脸庞沉默无声，嘴角带着神秘的气息，如一朵古老的蓝莲花。

那时候的他嘴笨舌拙，只能盯着她的眼睛，默默地将斗笠戴到她头上。隔着阴暗模糊的雨幕，清晨的村寨寂静无声，就连公鸡也忘记了打鸣。几滴雨点落到兰那脸上，他轻轻地为她拭去，手指便停留在了她脸上，从她的鼻尖到嘴唇……

突然，身后的庄稼地有了动静，童建国警觉地回过头来，却见到最熟悉的游击队制服——那个人早已经衣衫褴褛了，头发和胡子长长的就像野人，刚爬上田埂就倒地不起。

童建国急忙扶起他，拨开覆在他脸上的野草，惊诧地喊道：“李小军！”

虽然对方已经瘦得不成人形，但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，童建国还是一眼就能认出来——他们都是上海的知青，自小就住在同一条弄堂里，长大后共同来到云南插队落户，又一起私越边境参加游击队，在腥风血雨中度过了几年，彼此救过对方的性命，直到一个月前在战场